证券代码：601965　　股票简称：中国汽研　　编号：临2019-015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重庆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李开国董事长主持。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11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批准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的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、净利润、所有者权益等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二、以11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》，批准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其正文。

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三、以11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集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批准召集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7 日